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104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一案，惠請各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學生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4年3月26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0400382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（閩南語）之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語言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認證考試。
- 三、認證考試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  - （一）考試時間：104年8月8日（星期六）。
  - （二）簡章下載：至「教育部104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<sup>線</sup>試」網站（<http://blgjts.moe.edu.tw/>）下載。
  - （三）報名時間：104年4月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九時起至104年5月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五時止。
  - （四）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並提供團體報名服務。（五）聯絡資訊：電話：0800-699-566或02-23210191、服務信箱：[blg.sce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blg.sce@deps.ntnu.edu.tw)。